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城建〔2017〕275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建设渠（焦沙路——焦沙二路）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批复

武汉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商请审核批复建设渠（焦沙路——焦沙二路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函》（武化管函〔2017〕9号）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收悉。根据专家评估意见和市工程咨询部的评估报告，经研究同意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提高区域排水防涝水平，改善区域水生态环境，提升渠道沿线景观，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渠西起钢港一路，东至北湖闸港，全长约 11.69 公里。本工程对建设渠（焦沙路——焦沙二路段）进行改造，改造长度 2630 米，排水走廊控制红线宽度 40 米，设计过水流量 $Q=20.71 \sim$

33.35 立方米/秒，排水标准为暴雨重现期 $P=3$ 年。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渠道断面整治及清淤，新建闸门及管理用房、箱涵、雨水管道、污水管道、跨渠桥梁，对渠道两侧红线范围内用地实施景观绿化等。其中整治渠道形成 $B=13\sim 18\text{m}$ ， $H=1.5\text{m}$ ， $m=2$ 的梯形复合断面生态明渠 2330 米；新建 $n-B\times H=3-5\sim 6\text{m}\times 2.5\text{m}$ 过街箱涵 300 米、 $d800\sim 1500\text{mm}$ 雨水管道 221 米、 $d500\sim 600\text{mm}$ 污水管道 558 米，预埋 $B\times H=2\sim 5\text{m}\times 1.7\sim 1.8\text{m}$ 雨水箱涵 152 米；新建 $B\times H=5\text{m}\times 1.9\text{m}$ 节制闸 1 座，设计流量 $Q=20$ 立方米/秒，配套建设闸门管理用房 1 座，建筑面积 81 平方米；新建交通桥 4 座，总长 176 米，宽 $5\sim 8$ 米；新建绿化面积 22662 平方米、马道铺装面积 18301 平方米、滨水栏杆长度 9340 米。工程同步建设电气工程等配套设施。

三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经评估，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9087.12 万元，其中，工程费用 9810.93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64.69 万元，预备费 1117.56 万元，专项费用 25227.52 万元（暂估，其中建设用地费 24978.52 万元），建设期贷款利息 1566.42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按《市城建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武汉市 2017 年市级城建投资及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武城建〔2017〕18 号）予以落实。

四、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

项目法人为武汉化工新城工程有限公司。建设工期为 2 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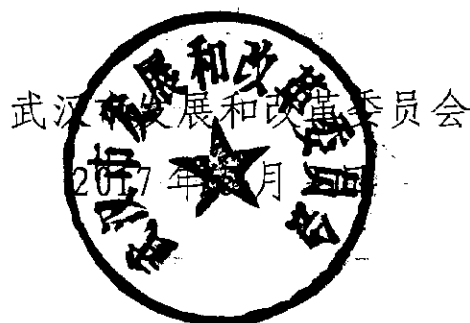
在下一阶段设计中应按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估意见，优化明渠岸坡防护方案，完善生态修复措施；根据交通需求及规划，

优化桥梁数量、桥址选择及桥型方案。

请你委按照项目建设目标要求，结合项目实际，合理安排建设时序，统筹施工，满足排水要求，兼顾生态修复。

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，完成后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

抄送：市城建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国土规划局、市水务局、市环保局，武汉化工区规划土地局、武汉化工新城工程有限公司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5月2日印发

共印12份

附件: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: 建设渠 (焦沙路——焦沙二路) 工程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勘察	✓			✓	✓		
设计	✓			✓	✓		
建筑工程	✓			✓	✓		
安装工程	✓			✓	✓		
监理	✓			✓	✓		
设备	✓			✓	✓		
重要材料	✓			✓	✓		
其他	✓			✓	✓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:

核准。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, 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

